

关于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的回函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贵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已收悉。针对征询函中提出的事项，经核实，现回复如下：

（一）我公司已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与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与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贵公司已就此事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2022 年 6 月 1 日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等公告。

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次交易尚未取得有权部门正式批准、核准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合规确认意见，本次交易尚未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我公司及聘请的中介机构正在有序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

（二）除上述股份转让事项外，我公司不存在涉及贵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我公司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况。

特此回复。

